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1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莊子霽
電話：03-3194510#5005
傳真：3352023
電子信箱：1002422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全字第11100016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「111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定向越野錦標賽暨111年全民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」舉辦及報名日期變更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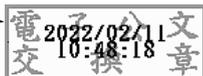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桃園市體育總會定向越野委員會111年2月10日桃體定向越野字第11100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原訂於111年2月20日(假大溪區埔頂公園)及同年3月13日(假中壢區中正公園)辦理，現變更賽事及報名日期如下：
 - (一)第1日賽事：111年3月13日(星期日)，同本市大溪區埔頂公園。
 - (二)第2日賽事：111年4月10日(星期日)，同本市中壢區中正公園。
 - (三)報名日期：
 - 1、第1日賽事：即日起至111年3月1日(星期二)止。
 - 2、第2日賽事：即日起至111年3月28日(星期一)止。



- 三、參加111年全民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選手請報名上開第1日之菁英組賽事；有關本賽事參與人員之公(差)假事宜請依本局111年1月5日桃體全字第1110000114號函說明辦理。
- 四、本賽事相關最新資訊請逕至本局網站(<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>)－活動訊息區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轄內各級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定向越野委員會



裝



訂

線

